壹、會議紀錄

宜蘭縣頭城鎮民代表會第廿一屆第十五次臨時會開幕典禮暨預備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三日上午十時正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楊碧村、薛柏新、林連生、簡英俊、吳淑貞、林　端、甘錫賢、林　笋、游錫財、蔡財丁

列席人員：曹鎮長乾舜、陳行政室主任衛華、黃民政課長小喬、邱財政課長莊昌、陳工務課長明志代理、高農經課長英傑、鄭社會課長基誠代理、簡人事主任錫陳、簡主計室主任雪芬、韋政風室主任學淵、陳清潔隊長國棟、陳幼兒園長秀美、王圖書館管理員國恩、盧觀光所長煜賓
本會陳秘書美燕。

主　　席：楊碧村　　紀　　錄：吳佳憓

一、開幕典禮(行禮如儀)

二、預備會議：

討論本次議案及議程順序，按修訂後議程及議案順序進行。

主席致詞：(楊主席致詞)(另錄)

散　　會：上午十時三十分正。

宜蘭縣頭城鎮民代表會第廿一屆第十五次臨時會第一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三日上午十一時正。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楊碧村、薛柏新、林連生、簡英俊、吳淑貞、林　端、甘錫賢、林　笋、游錫財、蔡財丁

列席人員：曹鎮長乾舜、陳行政室主任衛華、黃民政課長小喬、邱財政課長莊昌、陳工務課長明志代理、高農經課長英傑、鄭社會課長基誠代理、簡人事主任錫陳、簡主計室主任雪芬、韋政風室主任學淵、陳清潔隊長國棟、陳幼兒園長秀美、王圖書館管理員國恩、盧觀光所長煜賓
本會陳秘書美燕。

主　　席：楊碧村　　紀　　錄：吳佳憓

主席宣佈開議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人成立第一次會議。

乙、討論事項

一、討論鎮公所提案第一號案。

案由: 為辦理「頭城運動公園雨球場興建工程(含周邊雨水排水系統改善)」設置公共藝術經費新臺幣 29 萬 3,811 元，謹請貴會惠予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請　審議。

議決：照原案通過。

散　　會：下午五時正

蘭縣頭城鎮民代表會第廿一屆第十五次臨時會第二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四日上午十時正。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楊碧村、薛柏新、林連生、簡英俊、吳淑貞、林　端、甘錫賢、林詩穎、林　笋、游錫財、蔡財丁

列席人員：曹鎮長乾舜、陳行政室主任衛華、黃民政課長小喬、邱財政課長莊昌、陳工務課長明志代理、高農經課長英傑、鄭社會課長基誠代理、簡人事主任錫陳、簡主計室主任雪芬、韋政風室主任學淵、陳清潔隊長國棟、陳幼兒園長秀美、王圖書館管理員國恩、盧觀光所長煜賓

本會陳秘書美燕。

主　　席：楊碧村　　紀　　錄：吳佳憓

主席宣佈開議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一人成立第二次會議。

乙、討論事項

一、討論鎮公所提案第二號案。

案由: 為本所辦理「都市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所需經費新台幣 286 萬元整，宜蘭縣政府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151 萬元整及本所配合款經費新台幣 135 萬元整，謹請貴會惠予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請審議。

議決：照原案通過。

散　　會：下午五時正

宜蘭縣頭城鎮民代表會第廿一屆第十五次臨時會第三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五日上午十時正。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楊碧村、薛柏新、林連生、簡英俊、吳淑貞、林　端、甘錫賢、林詩穎、林　笋、游錫財、蔡財丁

列席人員：曹鎮長乾舜、陳行政室主任衛華、黃民政課長小喬、邱財政課長莊昌、陳工務課長明志代理、高農經課長英傑、鄭社會課長基誠代理、簡人事主任錫陳、簡主計室主任雪芬、韋政風室主任學淵、陳清潔隊長國棟、陳幼兒園長秀美、王圖書館管理員國恩、盧觀光所長煜賓

本會陳秘書美燕。

主　　席：楊碧村　　紀　　錄：吳佳憓

主席宣佈開議

甲、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出席代表人數十一人成立第三次會議。

乙、討論事項

一、討論代表提案第一號案。

案由: 請鎮當局轉請東北角風管處、宜蘭縣政府、第一河川局等單位，於本鎮施作工程或有攸關民眾權益之相關措施時，應先知會鎮公所，並請鎮公所轉知代表會及該選區代表，以便代表們能即時了解，並反應民眾意見，以收政策溝通與宣導之效。

議決：照原案通過。

六、討論臨時動議案計 6 號案。

案由：（詳另錄）

議決：照原案通過。

閉　會：下午五時正。

貳、議決案

一、鎮公所提案

類別：社會　　第一號　　提案人：頭城鎮公所

案由：為辦理「頭城運動公園雨球場興建工程(含周邊雨水排水系統改善)」設置公共藝術經費新臺幣 29 萬 3,811 元，謹請 貴會惠予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請　審議。

說明：一、依據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110 年 11 月 4 日宜文覺字第 1100009837 號函辦理。

二、有關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第 15 條第 1 項規定：「公有建築物及重大公共工程之興辦機關(構)應辦理公共藝術，營造美學環都，其辦理經費不得少於該建築物及公共工程造價百分之一」。予以敘明。

三、本所辦理「頭城運動公園觸雨球場興建工程(含周邊雨水排水系統改善）」工程乙案，因宜蘭縣文化局依上開規定函請本所辦理工程公共藝術經費撥入縣政府專戶統籌辦理公共藝術有關事宜，爰增加設置公共藝術經費需新台幣 29 萬 3,811 元，敬請貴會惠予同先行墊付，俟 111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算時轉正。

辦法：請惠予審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

類別：工務　　第二號　　提案人：頭城鎮公所

案由：為本所辦理「都市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所需經費新台幣 286 萬元整，宜蘭縣政府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151 萬元整及本所配合款經費新台幣 135 萬元整，謹請貴會惠予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請審議。

說明：一、據宜蘭縣政府 110 年 11 月 9 日府水下字第 1100184348 號函辦理。

二、本案工程項目簡述下(經費需求詳如附件)：

1. 年度都市計畫內雨水下水道系統-頭城鎮抽水站管理維護工程。
2. 宜蘭縣頭城鎮雨水下水道清淤工程。

辦法：請惠予審議通過。

議決：照原案通過過。

二、代表提案

類別：工務　　第一號　　提案人：全體代表

案由：請鎮當局轉請東北角風管處、宜蘭縣政府、第一河川局等單位，於本鎮施作工程或有攸關民眾權益之相關措施時，應先知會鎮公所，並請鎮公所轉知代表會及該選區代表，以便代表們能即時了解，並反應民眾意見，以收政策溝通與宣導之效。

辦法：請鎮公所轉請相關機關辦理。

議決：照原案通過。

臨時動議

類別：農經　　第一號　動議人：薛柏新

附議人：游錫財、林詩穎、林端

案題：有關更新農路（近頭城農場附近週邊）部分路段道路路面顛簸不平整，恐有造成通行安全之虞，建請貴所函轉縣府農業處研議該路段重新刨鋪改善案。

辦法：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照原案通過。(在場人數 10 人，贊同 9 人)

類別：農經　　第二號　　動議人：林詩穎

附議人：游錫財、林詩穎、林端

案題：青雲路 2 段（與 673 巷）該路口，南北兩端分隔島之矮灌木修剪事宜，如說明。

理由：經民眾反映，青雲路二段(近 673 巷)此路口之分隔島矮灌木植栽，栽種幅長極近分隔島緣，用路迴轉之視線死角因而產生，導致安全疑慮。

辦法：建請權管單位擇期現勘，抑或評估部分島緣植栽移除。

議決：照原案通過。(在場人數 10 人，贊同 9 人)

類別：工務　　第三號　　動議人：吳淑貞

附議人：薛柏新、林詩穎、蔡財丁

案題：本鎮竹安橋與金馬橋前後數百公尺路段內，設置有 4 座紅綠燈號誌，民眾多有反應目前紅綠燈號誌缺乏同步協調性，明顯影響該路段行車通行順暢，建請公所反映相關單位適當安排號誌變化協調性，以利該路段車輛順暢通行。

辦法：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照原案通過。(在場人數 10 人，贊同 9 人)

類別：工務　　第四號　　動議人：吳淑貞

附議人：薛柏新、林詩穎、蔡財丁

案題：本鎮竹安里宜四線竹安路 62 號旁附近，多有民眾反映路旁護欄缺乏通行入口，造成路旁土地民眾完全無法進出，加上路旁排水溝渠既寬且深，當地民眾無法跨入自己土地，建請公所邀集相關單位辦理現勘解決問題，以保障當地民眾進出權益。

辦法：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照原案通過。(在場人數 10 人，贊同 9 人)

類別：工務　　第五號　　動議人：吳淑貞

附議人：薛柏新、林詩穎、蔡財丁

案題：本鎮竹安里頭濱路二段 466 號前附近分隔島上路燈間距過遠，造成局部路段視線昏暗不明，加上雨天影響行車視線，已嚴重影響當地車輛與民眾通行安全，建請公所邀集相關單位辦理現勘解決問題，以保障當地行車與民眾通行安全。

辦法：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照原案通過。(在場人數 10 人，贊同 9 人)

類別：工務　　第六號　　動議人：蔡財丁

附議人：游錫財、林笋、吳淑貞

案題：請鎮當局儘速於福星橋裝設路燈，以改善長期以來照明不足的問題。

理由：本鎮福興橋係連繫著頭城市街與大洋地區，即便是清晨或夜間，往來人車亦相當頻繁。其照明不足的問題，長久以來受各階層的關注，本會代表亦多次提出建議，故請鎮當局儘速改善。

辦法：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照原案通過。(在場人數 10 人，贊同 9 人)

參、演詞

楊主席碧村：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鎮長、各位各課室主管、秘書、各位工作人員，大家早安!今天召開第21屆第15次的臨時會議。我們這次會期有三天，我們上一次的開會到現在的中間，各位代表同仁大家都很努力，公所對迎接新的一年，很多工作都開始籌備在做了，現在漸漸有過年的氣氛。尤其現在有新的疫情，各位我們的鎮當局，針對這部分大家都很用心，儘量來做宣導，可以說有個很平安的幸福頭城，還有我們所有的代表同仁，對社區做很多配合跟宣導的工作。今天在這祝大家事事如意，三天當中大家在用心，對我們鎮政推動可以來加分，在此祝大家快樂，謝謝。現在開預備會議，請鎮當局這邊先離席，謝謝。

肆、預備會議　　110 年 12 月 13 日

楊主席碧村：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各位工作同仁，大家早安。因為這次公所只送兩個案給我們，我們一共三天，現在就是有一個案大家來參考看看，就是現在很多包括東北角還是國有財產局、河川局、縣政府，若在我們鄉鎮，做任何工程的時候，他們都沒有通知，若要講起來，對我們代表會都沒有跟我們告知，大部分。事實上中央也好、縣府的也好來工作，我們本身不知道，有時侯人家在問，我們還要再去問，就像上一次我們老師林笋代表，旁邊在弄肉粽那個。他問我，我說那好像要做停車場，結果人家那是要放肉粽，都不知道，問公所也不大清楚。所以這個部分，我們現在是不是說，因為我們有兩個案，我們再提這個案，變成三個案，這樣來審，可能比較好，還是有其他的案，這個案是不是大家來提案，這樣好嗎?我們再來審，好嗎?好，這樣好，謝謝。因為其實上就是說，無論縣政府也好，上面也好，要做路、要做什麼，要讓我們知道，要讓我們代表知道，尤其每一區的人，一定特別要知道，這我覺得是很需要，公所也當作不知道，沒跟你說。有時候幾項他就知道，他沒也跟我們說，我們當代表的每樣都不知道，所以這個案是這樣。這我們排在第三案、第三案，謝謝。還有一件事情，就是我們其實現在有三個代表會邀請我們去聯誼，大家座談，就是羅東、三星跟壯圍，他們是很愛我們在 12 月底，所以現在我們大家時間儘量安排可以去，我們現在安排在我們第三天，是要去羅東，15 號，第三天的中午在羅東，大家再借個時間，現在我們知道只有五個還六個。又不行去，就越來越少人。

吳代表淑貞：那要車子載。(未開麥克風)

楊主席碧村：車子沒關係，車子我來處理。教授。

游代表錫財：當天公所有新書發表會，會請那些學者。(未開麥克風)

楊主席碧村：這樣你就不能去。還是在選一天。

游代表錫財：不要再改了。(未開麥克風)

楊主席碧村：不要再改。

吳代表淑貞：不過太少人去也不好看。(未開麥克風)

楊主席碧村：我們最起碼要有，說比較不好意思，我們起碼要過半去，我們要講個理由，大家都嘛有事情比較好講，不然才幾個去，不好意思。我們去人家一定很歡迎，大家是聯誼，人家一直說來我們這邊，我們都沒過去，人家也很不好意思。14 號明天。

陳秘書美燕：明天有告別式。(未開麥克風)

楊主席碧村：明天好日子。現在怎麼辦好?不然我們再選一天。不然老師被叫走，本來五個，去又少一個，不然我們再連絡一個時間，好嗎?我們聯絡個時間，我們最起碼跟人家，人家很好意一直講，說實在我們也不是喜歡讓人家請客，問題是這是大家相互認識，每鄉鎮聯誼。人家紀念都準備好了，若沒去說我們放人家鴿子。不然這，我們時間再選一下。副主席。

林副主席連生：感謝主席。各位我們代表同仁，大家早安。其實出門，我們代表會出門，是我們整個團隊的面子，也不是個人的什麼。其實出門大家儘量喬時間，最起碼也去關心慰問一下再先走什麼也可以，太少人出門真的不能看。我是說大家希望說挪個時間，一定要吃飯的嘛，撥個時間走一走。你看那天三星一來，遊覽車一台，我們去五六個，其實說不過去，坦白說很難看。我是覺得最少也要過半，像說昨天去新城跟秀林，你看人家代表會都很團結，出門幾乎都到比較多，但是我們代表會就是這樣，這個機會，大家一起出門的機會好像不多，在縣內就好不要說縣外，在縣內一起出門的機會好像也沒有很多，這個東西，大家一個團隊，大家稍微有一個默契，其實該出席還是要出席，對我們整個代表會也比較有面子，這是我小小的建議。你再怎麼安排也不會剛好，今天你改成星期四、星期五、星期三，大家一定也會挪不出時間，你再延期一樣沒有人，越延越沒有人。開會人最多，最會出席，你私底下要找這些同仁回來吃飯，不好找，坦白講，這大家稍微思考一下。你再延我想也是多餘的，我相信羅東代表會也都安排好了。

楊主席碧村：不然我們這樣啦，原則上還是照 15，然後大家儘量，等一下秘書再聯絡一下，可以就儘量，大家也不是去那邊吃飯，去認識一下、去走一下，若可以這樣比較好。我

們再處理，以上。再來我們今天順便講，明年經建要去馬祖，到底要幾月份，聽大家講一下，看要幾月份，這樣可以安排。端哥比較知道，看幾月份比較好，我們要先安排，預約一下。我們先講大概幾月份再去找旅行社，現在先講幾月份，其他內容再來講。當然要拚酒，他們也在等我們。尤其南竿的鄉長，上次來那個，混酒會倒，那一天一上車一直睡。簡代表。

簡代表英俊：主席，明年要去馬祖，先跟對方代表會聯絡，他們比較知道，一定要避開起霧期間，以上。

楊主席碧村：因為我想說明年選舉年，我們還是比較早，不要太晚，他們那邊也要選舉，我們這邊也要選舉，大家比較忙。現在大家都很煩惱，我現在也要下鄉跑行程了。不然像簡代表說的我們先聯繫一下，原則上在四五月。

陳秘書美燕：五月份大會耶。(未開麥克風)

楊主席碧村：五月大會。我們原則上在四月份、四月份，我們就前面一點，大家有個心理、大家排一下。大家四月份先排一下，到時候會向大家徵詢，我們會去找旅行社，若有比較好的旅行社可以推薦。四月份說的是新曆，不然再下去太久了，清明節算國曆的。不然就這樣，其他還有嗎?不然就到此，謝謝，感謝。

伍、討論事項

110 年 12 月 13 日(星期一) 第一次會議

楊主席碧村：頭城鎮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5 次臨時會，現在正式開始。來，秘書。

陳秘書美燕：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還有鎮長、各位同仁，大家好。我們剛剛預備會議有變更議程。現場所有代表同意，變更議程，增列一個代表提案，就是請東北角管理處等相關上級機關，他們在我們鎮內施作工程等等，就是能夠知會鎮公所，也請鎮公所能夠轉知代表會以及那個選區的代表，就是列為代表提案第一號案，就是放在我們鎮公所提案之後，就是在第三天的議程裡面會審這個案，以上。

楊主席碧村：現在下個議程討論提案。來。秘書。

陳秘書美燕：鎮公所提案第一號案，案由：為辦理「頭城運動公園雨球場興建工程(含周邊雨水排水系統改善)」設置公共藝術經費新臺幣 29 萬 3,811 元，謹請 貴會惠予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請　審議。

楊主席碧村：請社會課長說明，請。

社會課鄭佐理員基誠代理：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鎮長、各位主管同仁，大家好。今天社會課第一個提案，最主要是我們現在在我們運動公園有四座籃球場，因為我們這邊宜蘭地區天候容易多雨，所以我們特別跟中央的體育署爭取了 1200 萬來做這個風雨球場的興建工程。根據我們的文化藝術獎助及促進條例的規定，我們有做公有築物的部分，那就要編列公共造價的百分之一來做公共藝術。這個部分我們就有跟文化局來確認，所以我們這一次的經費就總會有 29 萬 3,811 元。請各位代表支持，謝謝。

楊主席碧村：謝謝課長。各位代表同仁，針對社會課的提案，各位代表同仁有意見嗎?沒意見，通過。

陳秘書美燕：議決：照原案通過。

楊主席碧村：明天我們同一時間再繼續，在此感謝各位，謝謝。

110 年 12 月 14 日(星期二) 第二次會議

楊主席碧村：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鎮長、各位主管、秘書、各位工作人員，大家早安。今天召開第 21 屆第 15 次臨時會，今天是第二天的議程，現在正式開始。現在還沒開始之前，現在工務課代理課長是新的，請代理課長先做自我介紹，請。讓代表大家認識，站起來，請。

工務課陳技士明志代理：主席、鎮長、各位代表、各位主管，大家早安。我叫做陳明志，我是宜蘭三星人，我是中央大學土木系畢業，待過建設公司，有蓋過大樓，營造廠，有蓋過學校跟地下停車場，106 年回到我們公所服務，目前代理工務課長，謝謝。

楊主席碧村：好，感謝。現在進入今天的議程。秘書，請。

陳秘書美燕：鎮公所提案第二號案，案由：為本所辦理「都市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所需經費新台幣 286 萬元整，宜蘭縣政府補助經費計新台幣 151 萬元整及本所配合款經費新台幣 135 萬元整，謹請貴會惠予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請審議。

楊主席碧村：請工務課長答覆、說明，謝謝。

工務課陳技士明志代理：工務課報告，本案主要的施作工程有兩項，第一項是我們頭城鎮大坑抽水站，抽水站主要的工作有定期的設備保養、設備的運轉測試，然後主要是我們汛期還有豪大雨、陸上警報人員進駐操作的部分。第二項是我們每年都會例行做的頭城都市計畫區的雨水下水道清淤工程，主要施作的項目有明溝、暗溝還有雨水下水道箱涵的淤泥清除、雜草清除還有土方的清運，還有一些人孔蓋的修復以及我們整個清淤工程的成果錄影還有一些 GIS 的圖資建立，以上。

楊主席碧村：各位代表同仁，針對工務課這個案，有意見嗎?來請簡代表，請。

簡代表英俊：主席、秘書、曹鎮長、公所的各課主管、代表會各位同仁。請問工務課長，這個計畫有包括海線水溝的清理嗎?

楊主席碧村：請工務課長，請。

工務課陳技士明志代理：跟代表報告，因為我們這案是在都市計畫區的建設計劃，所以只包含我們頭城都市計畫區的部分，這案只有我們頭城都市計畫區的部分而已，以上報告。

沒有到海線。

楊主席碧村：請坐。代表同仁針對這案還有其他的意見嗎?沒意見，通過。

陳秘書美燕：議決：照原案通過。

楊主席碧村：各位代表同仁，議案明天還有一天，明天還有一天我們再繼續討論，今天到這告一段落，感謝各位，謝謝。

110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三) 第三次會議

楊主席碧村：副主席、各位代表同仁、鎮長、各位主管、秘書、各位工作人員。今天要再召開第 21 屆第 15 次臨時會，今天是第三天的議程，現在正式開始。來，秘書。

陳秘書美燕：現在審議、討論代表提案第一號案，案由：請鎮當局轉請東北角風管處、宜蘭縣政府、第一河川局等單位，於本鎮施作工程或有攸關民眾權益之相關措施時，應先知會鎮公所，並請鎮公所轉知代表會及該選區代表，以便代表們能即時了解，並反映民眾意見，以收政策通通與宣導之效。

楊主席碧村：各位代表同仁，針對這件有意見嗎?沒意見，通過。

陳秘書美燕：議決：照原案通過。那我們現在的臨時動議，現在就是有薛柏新代表一案，還有吳淑貞代表三個案，還有詩穎代表一個案，還有其他的嗎?

楊主席碧村：蔡代表一個案。

陳秘書美燕：還有嗎?

楊主席碧村：本次會議完成鎮公所兩個案，代表會提案一案，臨時動議有六案，其他各位代表還有其他的嗎?沒有意見，通過。

楊主席碧村：感謝各位，我們這次臨時會大家都很辛苦，我們現在迎接新的一年，大家再接再厲。在此也要恭喜我們主計室的主任，要升官去縣政府當科長，藉這個時間也感謝你對頭城鎮的付出，感謝，謝謝、謝謝。今天開會到此，謝謝、感謝。

陸、附錄

宜蘭縣頭城鎮民代表會第廿一屆第十五次臨時會代表出缺席一覽表

席次	代表姓名	開　會　日　期		
		12 月 13 日	12 月 14 日	12 月 15 日
1	楊碧村	／	／	／
2	薛柏新	／	／	／
3	林連生	／	／	／
4	簡英俊	／	／	／
5	吳淑貞	／	／	／
6	林　端	／	／	／
7	甘錫賢	／	／	／
8	林詩穎	※	／	／
9	林　笋	／	／	／
１０	游錫財	／	／	／
１１	蔡財丁	／	／	／

附註：／出席　※請假　◯缺席

宜蘭縣頭城鎮民代表會第廿一屆第十五次臨時會議決案統計表

類別＼提案別	鎮公所提案	代表提案	人民請願案	臨時動議	合計
民政類					
行政類					
財主類					
工務類	1	1		4	6
清潔類					
社會類	1				1
農經類				2	2
幼兒類					
圖書類					
人事類					
觀光類					
法制類					
合 計	2	1		6	9

<table>
<tr><td colspan="6">宜蘭縣頭城鎮民代表會第廿一屆第十五次臨時會議事日程表</td></tr>
<tr><td colspan="2">時間
議　程</td><td colspan="4">上　　午</td><td>下　　午</td></tr>
<tr><td>日期</td><td>星期</td><td colspan="4">9：００—12：００</td><td>14：００—17：００</td></tr>
<tr><td>12 月
13 日</td><td>星期
一</td><td>8：３０
報到</td><td>開幕
典禮
｜
預備
會議</td><td>第一次
會議</td><td>討論
事項
審議鎮
公所提
案</td><td>鎮政考察</td></tr>
<tr><td>12 月
14 日</td><td>星期
二</td><td>第二次
會議</td><td colspan="3">討論事項
審議鎮公所提案</td><td>鎮政考察</td></tr>
<tr><td>12 月
15 日</td><td>星期
三</td><td>第三次
會議</td><td colspan="3">討論事項
審議鎮公所提案
審議代表提案
臨時動議</td><td>鎮政考察
閉　　會</td></tr>
</table>